广西大学 2018 年会计硕士 (MPAcc) 考生复试细则

根据《广西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办法》,结合实际,特制定本复试细则。

一、复试相关规定

- (一) 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
- (二) 2018 年全日制会计专业学位硕士招生指标为 53 人(含推免生 7 人); 非全日制会计专硕 初步分配指标为 50 人。复试实行差额复试,按照 1:1.8 的比例安排复试。

注: 此招生指标为初步分配指标,最终录取人数视考生生源情况而定。

(三)坚持公平公正,严格执行复试程序,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提高复试的公平性、公正性和有效性。

(四)信息公示与公开

- 1. 复试考生名单公开, 我校将在研究生处网站公布进入复试考生的姓名等信息。
- 2. 录取信息公示与公开,我校将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平台"及我校研究生处网站公布录取信息,公示各专业拟录取考生名单,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

二、关于报考资格

我校将在复试前对考生学历证书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审查,凡未经过资格审查或资格 审查不合格者,不能参加复试。

报考条件: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品德良好, 遵纪守法。
-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生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 4. 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毕业生;
- (2)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2018年9月1日前必须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考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
- (3) 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含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按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 (4) 已获硕士、博士学位的人员。
- 5. 在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

注:请各位考生在参加复试前认真阅读报考条件,确定自己是否符合,不符合条件的请勿参加复试,否则责任由考生自负。

三、复试时间与地点安排

内容	日期	时间	地点	
报到	3月28日	08:30-16:00	商学院一楼大厅、122 教室(核验缴纳情况:复试费180元/人。桂价费函[2011]572号文),27日前在网络上缴费。	
体检	3月28、29全天 3月30日上午(4 月1日可补检)	08:00-11:50 14:50-17:20	广西大学医院(东校园) (携带本人身份证及1寸免冠照片1张,需27 日前网上缴纳体检费60元,具体安排见校医院	
抽血 (需空腹)	3月28-30日	08:00-11:30	体检通知)	
政治笔试	3月28日	19:00-21:30	待定(查看报到现场公告)	
专业课笔试	3月29日	09:00-11:30	待定(查看报到现场公告)	
问卷调查	3月28-29日	8:30-12:00 14:30-17:30	商-514: 28 日、30 日上午 商-612: 29 日、30 日下午	
	3月30日	全天: 8:30-21:30	商-614: 28 日、30 日全天, 29 日下午	
英语面试	3月30日	07:30-12:00	学院 3、4 楼办公室(英语、综合面试交叉进行) 候考室: 128 教室 考后休息室: 431 教室	
综合面试	3月30日	07:30-12:00		

注:

- 1. 商学院地点: 进入广西大学正门(大学路)约100米左边圆形大楼;
- 2. 请考生在报到现场仔细查看考试时间、地点;
- 3. 复试考生调查问卷在复试期间完成,学院需对复试考生完成调查问卷,为学校提供政策决策参考。
- 4. 建议考生着正装参加面试。

四、报到所需资料

考生报到时提供以下证件,请在<u>所有上交的材料复印件右上角注明拟复试专业名称以及学习方式</u> (如:全日制会计专硕)、考生编号(10593 开头的数字):

- 1.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 2. 学历、学籍证明:

往届生: 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没有原件的考生不能参加复试, <u>凡学历校验未通过者,须</u> 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应届本科生、成人应届生: ①学校教务部门、成教部门出具的学籍证明(**或学信网上的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②注册完整的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③加盖学院公章(红印)的大学阶段成绩单原件一份;

- 3. 1 寸免冠照片 2 张 (考试、体检用);
- 4. 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 5. 考生所在单位出具的政审表 1 份(见附件,需有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拟录取考生需在报到时提交或 4 月 10 日前寄至广西大学商学院 424 室农老师收;
 - 6. 各项获奖证书、过级证书、发表的论文及证明考生业绩能力的材料;
 - 7. 享受少数民族政策的考生须带身份证和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一式叁份);
- 8. 录取为定向就业类别的硕士研究生须签订定向协议书(一式 3 份),表格可在研究生处网页 →招生信息→硕士研究生(2018 年)处下载。拟录取考生需在 4 月 10 日前提交或寄达我院。

五、复试内容及方式

(一)复试内容

由四部分组成: 1. 政治笔试; 2. 英语听力和口语; 3. 专业课笔试(同等学力考生需加试两门本科主干课程); 4、综合能力面试。

(二)复试方式

- 1. 政治笔试(满分100分):笔试(闭卷),时间为150分钟。
- 2. 英语听力和口语(英语听力 50 分,口语 50 分,合计满分 100 分):英语听力和口语测试以面谈的方式进行,主要考察考生英语的运用能力。
- 3. 专业课考试科目:《财会综合知识》(闭卷,满分100分)。同等学力考生需加试《管理会计学》和《审计学》两门课。
- 4. 综合能力面试(满分100分): 主要以提问、讨论等形式考核考生的团队精神、沟通能力、分析能力及应变能力。主要考查考生专业素质和能力、实践操作技能等综合知识掌握程度及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以及人文素养、心理健康。

六、计分原则和录取原则

(一) 计分原则(按百分制计算)

- 1. 初试成绩=总分(综合、英语)÷3
- 2. 复试成绩=政治笔试分×10%+英语听说能力面试分×10%+专业笔试分×40%+综合面试分×40%
 - 3. 总成绩(按百分制计算)=初试成绩×50%+复试成绩×50%

(二) 录取原则

1. 推荐免试研究生的复试工作已经在 2017 年 10 月完成,本次不再组织,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占招生指标,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就业。

- 2. 录取原则: 遵照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录取的原则进行录取。将所有复试考生成绩按总成绩 从高到低排名,按招生指标数从高到低进行录取。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
- 3. 录取为定向就业类别的硕士研究生须签订定向协议书(一式 3 份),协议书要求在录检规定时间前上交。

七、其他

- 1. 复试期间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考试作弊、身体检查及政治思想品德考核不符合录取要求的,一律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 2. 复试加分项目: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和普通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后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享受初试总分加10分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的政策;

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上述"加分项目考生"在复试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给学院。

3. 加强诚信评判,将诚信考核作为重要环节纳入复试工作,对上一年作弊的考生,严格按照规 定不予复试和录取。

八、乘车路线

(一) 乘飞机到达:

- 1. 乘机场大巴到终点站银河大厦,在火车站转乘8、10、33、52、204、605 路公共汽车或地铁1 号线到广西大学站下车;
- 2. 乘机场大巴 3 号线到终点站动物园,在动物园站乘 58、605、66、804、207、222、33、4、76 公共汽车或地铁 1 号线到广西大学站下车;
 - 3. 乘出租车从机场到广西大学商学院,费用约120元。

(二)乘火车到达:

- 1. 南宁火车站:乘8、10、33、52、204、605路公共汽车或地铁1号线到广西大学站下车;从南宁火车站乘出租车到我校,费用约18元左右。
- 2. 南宁火车站东站:乘 7、37路公共汽车到文化宫站,步行至共和新华路口转 33路或 10路到广西大学站下车;乘坐地铁 1号线到广西大学站下车;南宁火车东站乘出租车到广西大学商学院,费用约 60元左右。

(三) 乘汽车到达:

- 1. 在埌东汽车站可乘坐 76、52 路公共汽车或地铁 1 号线到广西大学站下车;
- 2. 在江南汽车站可乘坐 207、707 路公共汽车或乘 2 号地铁转 1 号地铁到广西大学站下车;
- 3. 在金桥客运站可乘坐66路公共汽车到广西大学站下车;
- 4. 在安吉客运站可乘坐 36、222 路公共汽车或乘 2 号地铁转 1 号地铁到广西大学站下车;
- 5. 在西乡塘客运站可乘坐 76、204 路公共汽车或地铁 1 号线到广西大学站下车。

九、住宿

考生请自行解决住宿(学校附近有下列招待所或酒店供选择)

名称	地点	联系电话
广西大学博萃楼招待所	校内	0771-3232848
城市便捷酒店	学校正门右侧	0771-6115111
雅斯特精选酒店(原新华泰)	学校正门左侧	0771-5810888
7 天连锁酒店	学校附近	0771-2208988
鲁班大酒店	学校附近	0771-2512000
拜伦酒店	学校附近	0771-2212208
星波时尚酒店	学校附近	0771-3890088

十、温馨提醒:

- 1. 我校对西门(鲁班路门)、农院路南门实行车辆限行,故驾车考生需避免从以上门口进入校园, 选择从大学路南门(正门)或秀灵路东门进入;
 - 2. 考生需提高安全意识,注意防盗防骗。保卫处报警电话: 110 或 0771-3235110。

十一、信息查询

后续录取信息将在广西大学研究生处和广西大学商学院专业学位教育中心网页 (http://bs.gxu.edu.cn/jxxm/zyss.htm)发布,请各位考生密切关注,我中心不再另行通知,因考生未及时看到相关通知而影响录取,结果由考生自负。

咨询电话: 0771-3299887 电子邮件: sxyzyxw@163.com

报到时未交政审表或定向协议书的拟录取考生须于 4 月 10 日前寄至:广西南宁市大学路 100 号广西大学商学院 424 室农老师收,邮编:530004。

十二、复试后注意事项

(一) 调剂考生录取

拟录取名单经学校审批后,学院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确认复试调剂预录取的考生待录取状态。**凡发出待录取状态后,考生超过 12 小时未进行回复确认的,则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我校将取消其拟录取资格。**

(二)需保留入学资格的考生,请填写《保留入学资格审批表》,表格可在研究生处网页(网址 http://www3.gxu.edu.cn/yjsy/) →下载中心→培养科下载。于 4月 10日前提交我校研究生处招生

科,并将政审表邮寄至商学院专业学位教育中心,逾期不再受理。

十三、其他未尽事宜,由研究生处负责解释。

广西大学商学院专业学位教育中心 2018年3月17日